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由 47.20 元/股调整为 18.64 元/股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由1,271.19万股调整为3,218.88万股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 201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 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年10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 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47.20元/ 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 事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以竞价方式确定。若上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 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 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2,711,864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 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 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上市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 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2017 年 4 月 6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股本 15 股。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告的《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4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17 年 4 月 21 日。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目前已实施完毕。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最大发行数量的调整

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和最大发行数量作如下调整:

1、发行底价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不低于 47. 20 元/股调整为不低于 18. 64 元/股, 具体计算为: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现金红利)/(1+每股转增股数)=(47.20元/股-0.6元/股)/(1+1.5)=18.64元/股。

2、最大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271.19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3,218.88 万股。具体计算为: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上限=拟募集资金总额上限/调整后的发行底价=60,000万元/18.64元/股=3,218.88万股(保留两位小数)。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5日